**柳州市档案局**

柳档报〔2021〕1号 签发人: 韦以辉

柳州市档案局关于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情况的报告

市委依法治市办：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及市委市政府印发的《柳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 (2016-2020年)》要求，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战略部署，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实现到2020年基本建成法治政府的目标，市档案局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加强档案法制建设，认真开展档案法治建设工作，积极组织全市档案系统干部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切实加大普法和执法检查力度，努力营造档案法治环境，把档案法治与普法工作结合起来，取得了较好效果。现将2020年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进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推动全市各级档案系统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重点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论述、《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十论》《民法典》等内容，紧扣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扣回应人民群众重大关切问题，把理论武装摆在首位。在系列学习活动带动下，全市各级档案系统领导干部学法、普法、用法意识显著增强，织密法律之网，强化法治之力，大力推进法治柳州建设，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1.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体系和制度。**结合我局自身实际，构建起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系。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案例指导、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和评查、行政执法投诉举报、行政执法考核与监督等制度，确保其衔接、落实高效流畅；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情况，至今未出现行政执法被诉情况。

**2.认真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全面实行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推进阳光政务，坚持依法行政。通过开展档案行政执法检查、抽查等方式，结合局官方网站等媒体渠道，全面公开政务公开信息和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信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

**3.贯彻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明确我局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主要承担本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相关责任。严格制定、履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严禁将未经合法性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法的文件提交集体审议。合法性审核在办理时限内完成率100%，实现合法性审核全覆盖，达到“应审必审”。

**4.完善学法工作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工作，制定了《市档案局机关学习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学法内容重点；加大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力度，加强法制培训和业务培训，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进一步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责任意识，提高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廉政风险防控能力。积极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结合“两学一做”、主题党日活动，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用法。通过集中学习和个人学习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决策、依法决策的能力和水平，自觉学法、知法、懂法、用法，依法依规办事。

**5.明确档案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强化依法治档意识，提升执法水平，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主办的各类业务培训班，学习档案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坚持执法持证上岗;组织参加本地普法部门组织的有关法律知识培训班;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上级和有关部门举办的法律知识竞赛活动。

**（二）加快推进档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加大宣传教育，提高群众法律意识。**开展“6.9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采取局、馆联办，县馆承办的方式，在融水县民族广场开展6.9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通过档案展览、文艺演出、档案知识抢答等形式，突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的宣传，让群众知晓档案知识，感受档案文化，提高社会档案意识，进一步提高广大干部对档案工作在助力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独特作用的认知力度。活动期间，制作档案宣传板报13版，征订档案宣传册《兰台小红工作日记》200册、印制档案宣传主题手提袋500个、印制档案宣传围裙1000条。进一步充实宣传载体，通过丰富档案信息网站内容，发挥档案资源服务社会的作用，在各级期刊、网站发表文章65篇。其中：《中国档案信息网》13 篇次、《中国档案资讯网》13篇次，《广西档案信息网》10篇次，市级网站、报刊63篇次。

**2.完善监督机制，行政权力清理工作。**明确档案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强化依法治档意识，提升执法水平，坚持执法持证上岗。加强顶层设计、完善法规体系、开展档案执法、履行指导职能、开展档案宣传教育等5项职能，以及“三定方案”、权责清单等规定的行政职能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查漏补缺工作，为新修订《档案法》落地实施提供支撑。

**（三）抓重点补短板，强化档案执法监督检查**

**1.开展档案馆安全风险评估和排查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档案局《关于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确保档案安全的通知》《关于开展档案馆安全风险评估和排查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把档案安全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抓紧抓实。为切实做好档案安全工作，防范和化解重大档案安全风险，切实提高各级各类档案馆安全管理水平，按照《档案馆安全风险评估指标体系》《档案馆安全风险自查情况表》相关标准，我市分别在今年4月、12月抽调档案业务骨干组成档案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组，对全市10个县区综合档案馆和部分档案重点单位档案安全情况进行2次全面深入的排查摸底，排查中坚持不留死角、不留空白、不走过场，不放过任何一处风险隐患，且针对发现的问题要求及时对表对标整改，并后续督促跟进其整改进度。

**2.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工作年度检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广西壮族自治区档案管理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工作年度检查办法》等文件规定，我市组织联合检查组于10月21日—11月6日，对市直机关、企事业86家单位2019年度各类档案归档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检查采取受检单位现场送检和实地检查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检查的档案种类主要是各单位在职能活动中产生的文书、照片、录音、录像、实物、会计、设备、基建、专门等各门类档案，单位大事记、组织沿革、全宗介绍、统计台账等。实地检查的内容是档案工作管理体制、档案保管设施设备、档案基础业务建设、档案保管保护情况等。经过检查组认真检查和综合评议，达到优秀等级的有17家单位，优秀率是19.8％；达到良好等级的有23家，良好率是26.7%；达到合格的单位有25家,合格率是29.1％；不合格的单位有21家，不合格率是24.4%。全市各县区均开展了年度档案检查工作，从检查情况来看，全市档案工作总体形势趋向好，依法治档意识不断增强，对档案工作重视程度有所提高，档案管理条件逐步改善，档案业务建设日益规范，档案现代化管理稳步推进。但是，检查中也发现一些共性短板问题，如：档案人员队伍不稳定，档案管理软件落后，档案数字化工作开展迟缓，声像档案整理缺口严重，库房消防系统设置不达标等。检查组对各单位实际情况一一把脉问诊，问题突出的，提出整改意见，要求及时整改到位。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一是部分档案领导干部职工和行政执法人员在法治政府建设和法律专业知识上有所欠缺，观念不够强，档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还不够平衡;二是法治政府建设机制还不够完善，在工作制度和队伍建设上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下步工作打算

**1.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增强依法行政观念。**继续加大“七五”普法的学习和贯彻执行力度，要广泛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专题法律宣传、法律知识讲座和有关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培训工作，努力增强人民群众、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法制观念。要促进人民群众形成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和素质。

**2.深入推进档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聚焦如何更好发挥职能作用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效服务、如何加快推进档案治理体系和职能能力现代化，找差距、补短板，抓重点、强弱项，推动各项工作上新水平。依据档案法律法规赋予的权限，按照中央、自治区及市依法行政工作要求，加强依法行政责任制落实，健全行政执法协作机制，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梳理完善权责清单，加强权力监督制约，不断推动档案工作迈上新台阶。

柳州市档案局

 2021年1月6日